

证券代码：870383

证券简称：中科巨龙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中科巨龙（北京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韦伯时代中心 C 座 701 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蒋建宏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张勇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编制了《中科巨龙（北京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中科巨龙（北京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决策工作的开展情况，董事会就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作了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监事会的 2022 年履职情况形成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, 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工作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项总结性分析, 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, 以 2023 年的经营目标及市场布局为基础, 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长期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决定 2022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，在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

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。公司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

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由于公司所有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因此所有关联股东回避会导致该议案无法做出表决，因此所有关联股东无需回避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京伦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曹斌律师、吴希胜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中科巨龙（北京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市京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科巨龙（北京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中科巨龙（北京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